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

2018年6月30日

企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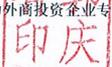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73		
货币资金	2	503,214,388.13	101,501,119.79	短期借款	74	650,000,000.00	635,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75		
△拆出资金	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1,302,840.00	1,302,840.00	△拆入资金	77		
衍生金融资产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		
应收票据	7			衍生金融负债	79		
应收账款	8	88,854.00	88,854.00	应付票据	80		
预付款项	9	288,800.00	20,000.00	应付账款	81	1,395,454.33	1,395,454.33
△应收保费	10			预收款项	82	207,484.00	207,484.00
△应收分保账款	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4		
应收利息	13			应付职工薪酬	85	1,257.00	551,952.78
应收股利	14			其中：应付工资	86		46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	2,929,390,945.52	3,376,668,877.30	应付福利费	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	88		
存货	17			应交税费	89	3,386,195.85	17,014,885.69
其中：原材料	18			其中：应交税金	90	3,241,319.91	16,859,873.8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应付利息	91	47,893,922.25	38,155,660.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0			应付股利	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			其他应付款	93	314,928,014.19	411,233,261.17
其他流动资产	22			△应付分保账款	94		
流动资产合计	23	3,434,285,827.65	3,479,581,691.09	△保险合同准备金	95		
非流动资产：	24			△代理买卖证券款	96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			△代理承销证券款	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	761,500.00	761,5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50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28			其他流动负债	100	460,000,000.00	46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9	558,995,102.78	522,540,332.61	流动负债合计	101	1,477,812,327.62	2,063,558,698.48
投资性房地产	30	333,997,017.08	252,886,491.66	非流动负债：	102		
固定资产原价	31	22,039,354.21	21,644,063.65	长期借款	103	421,000,000.00	438,000,000.00
减：累计折旧	32	14,908,747.70	14,434,820.36	应付债券	104	1,200,000,000.00	700,000,000.00
固定资产净值	33	7,130,606.51	7,209,243.29	长期应付款	105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6		
固定资产净额	35	7,130,606.51	7,209,243.29	专项应付款	107		
在建工程	36			预计负债	108		
工程物资	37			递延收益	109		
固定资产清理	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1		
油气资产	4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2		
无形资产	41	28,327,959.16	28,605,685.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	1,621,000,000.00	1,138,000,000.00
开发支出	42			负 债 合 计	114	3,098,812,327.62	3,201,558,698.48
商誉	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5		
长期待摊费用	44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6	528,099,602.70	528,099,602.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国有资本	117	528,099,602.70	528,099,602.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18	269,330,797.38	269,330,797.38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集体资本	1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929,212,185.53	812,003,252.68	民营资本	120		
	49			其中：个人资本	121		
	50			外商资本	122		
	51			#减：已归还投资	123		
	52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4	528,099,602.70	528,099,602.70
	53			其他权益工具	125		
	54			其中：优先股	126		
	55			永续债	127		
	56			资本公积	128	-222,121,689.94	173,921,689.94
	57			减：库存股	129		
	58			其他综合收益	130		
	59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		
	60			专项储备	132		
	61			盈余公积	133	64,567,528.62	64,567,528.62
	62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4	64,567,528.62	64,567,528.62
	63			任意公积金	135		
	64			#储备基金	136		
	65			#企业发展基金	137		
	66			#利润归还投资	138		
	67			△一般风险准备	139		
	68			未分配利润	140	449,896,864.30	323,437,424.03
	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	1,264,685,685.56	1,090,026,245.29
	70			*少数股东权益	142		
	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	1,264,685,685.56	1,090,026,245.29
资产总计	72	4,363,498,013.18	4,291,584,943.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	4,363,498,013.18	4,291,584,943.77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1	40,032,191.11	25,806,311.5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4		
其中：营业收入	2	40,032,191.11	25,806,311.51	政府补助	35		
△利息收入	3	-	-	债务重组利得	36		
△已赚保费	4	-	-	减：营业外支出	37	2,681.62	1,242.5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		
二、营业总成本	6	38,246,198.66	22,380,991.2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9		
其中：营业成本	7	6,121,494.67	4,707,494.90	债务重组损失	40		
△利息支出	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	174,694,611.30	7,389,131.9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减：所得税费用	42	1,265,171.03	851,725.68
△退保金	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	173,429,440.27	6,537,406.31
△赔付支出净额	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	173,429,440.27	6,537,406.3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少数股东损益	45		
△保单红利支出	13			持续经营损益	46	173,429,440.27	6,537,406.31
△分保费用	14			终止经营损益	47		
税金及附加	15	2,450,948.67	2,205,587.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销售费用	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		
管理费用	17	7,001,269.04	7,984,998.16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18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51		
党建设工作经费	19	42,307.14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52		
财务费用	20	22,672,486.28	7,482,910.34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		
其中：利息支出	21	87,033,299.23	58,952,244.8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54		
利息收入	22	67,396,096.35	37,495,776.47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	23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		
资产减值损失	24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7		
其他	25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	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	172,771,300.47	3,719,054.25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	173,429,440.27	6,537,406.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2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	173,429,440.27	6,537,406.3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		
其他收益	30			八、每股收益：	6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	174,557,292.92	7,144,374.49	基本每股收益	64		
加：营业外收入	32	140,000.00	246,000.00	稀释每股收益	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				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庆印

郭庆印

郭庆印

现金流量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015,747.66	41,978,429.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4,487,883.06	2,442,198,4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6,771,252.68	2,447,656,905.56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40,742.59	51,119.09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766,839.3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7,427,531.78	2,373,150,00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0,735,113.69	2,373,201,119.09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036,138.99	74,455,786.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64,251.05	6,986,318.7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27,2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经营现金流入小计	99,579,998.71	48,964,747.87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00	820,0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6,000.00	4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0,000,000.00	847,24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992,000,000.00	740,5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9,827,699.85	103,720,104.5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38,809.05	4,146,060.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21,251.27	14,833,380.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5,627,699.85	844,220,104.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9,109.19	7,053,435.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27,699.85	3,019,895.42
经营现金流出小计	38,275,169.51	26,512,876.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04,829.20	22,451,871.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1,713,268.34	99,927,55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501,119.79	67,273,660.7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283,369.62	5,458,505.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214,388.13	167,201,214.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金额单位：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2018年1-6月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1	3,555,806,023.27	3,389,929,182.53			34	-	-
其中：营业收入	2	3,555,806,023.27	3,389,929,182.5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4	-	-
△利息收入	3	-	-		政府补助	35	-	-
△已赚保费	4	-	-		债务重组利得	36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	-		减：营业外支出	37	1,962,141.01	2,372,701.00
二、营业总成本	6	3,384,045,319.76	3,262,208,773.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	945,007.80	58,538.86
其中：营业成本	7	3,001,996,942.71	2,988,279,654.3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9	-	-
△利息支出	8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	-		减：所得税费用	41	272,369,520.33	252,098,946.84
△退保金	10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	26,582,189.49	46,801,866.64
△赔付支出净额	1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	245,787,330.84	205,297,080.20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	-		*少数股东损益	44	68,275,449.04	76,212,593.20
△保单红利支出	13	-	-		持续经营损益	45	177,511,881.80	129,084,487.00
△分保费用	14	-	-		终止经营损益	46	245,787,330.84	205,297,080.20
税金及附加	15	29,836,563.78	23,426,562.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	-	-
销售费用	16	175,245,993.29	95,943,366.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	-	-
管理费用	17	132,723,336.99	112,590,426.0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	-	-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18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50	-	-	-
党建设工作经费	19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1	-	-	-
财务费用	20	46,745,513.41	34,348,469.19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2	-	-	-
其中：利息支出	21	83,531,979.11	34,202,551.31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	-	-	-
利息收入	22	42,613,745.74	1,460,132.8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	-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3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	-	-	-
资产减值损失	24	-2,503,030.42	4,728,776.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6	-	-	-
其他	25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7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2,695,306.90	-1,621,300.0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	-130,002.09	3,798,762.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	-1,186,645.62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	245,787,330.84	205,297,080.2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	68,275,449.04	76,212,593.20	
其他收益	30	8,760,000.00	6,910,00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	177,511,881.80	129,084,487.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	183,086,008.32	136,807,870.97	八、每股收益：	63	-	-	-
加：营业外收入	32	91,245,653.02	117,663,776.87	基本每股收益	64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	84,585,129.09	113,986,236.87	稀释每股收益	65	-	-	-
					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2018年6月30日

企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	—	流动负债：	73	—	—
货币资金	2	1,333,804,748.74	947,077,756.97	短期借款	74	974,500,000.00	1,036,958,634.80
△结算备付金	3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75	-	-
△拆出资金	4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6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8,933,001.00	10,155,108.00	△拆入资金	77	-	-
应收票据	6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金融负债	78	-	-
应收账款	7	9,127,361.99	29,331,489.98	应付票据	79	-	-
预付款项	8	514,103,102.80	378,551,777.66	应付账款	80	145,854,100.00	146,445,014.13
△应收保费	9	-	-	预收款项	81	304,276,332.41	189,796,419.30
△应收分保账款	10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2	335,471,098.56	501,634,868.81
△应收分保准备金	11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3	-	-
应收利息	12	-	-	应付职工薪酬	84	-	-
应收股利	13	760,533.33	2,713,677.49	其中：应付工资	85	29,465,002.86	44,602,897.43
其他应收款	14	48,008,651.66	48,008,651.66	应付福利费	86	13,233,061.25	28,261,957.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	966,824,996.99	1,680,575,539.88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87	1,593,666.87	1,279,419.87
存货	16	-	-	应交税费	88	-	-
其中：原材料	17	5,214,485,537.26	5,879,488,225.09	其中：应交税金	89	118,970,657.73	221,076,733.72
库存商品(产成品)	18	27,966,413.08	46,835,399.24	应付利息	90	117,635,865.61	219,883,165.7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9	4,978,697,276.45	549,442,365.76	应付股利	91	51,137,735.14	38,315,800.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	-	-	其他应付款	92	289,000.56	279,270.00
其他流动资产	21	-	-	△应付分保账款	93	1,039,777,354.46	1,043,275,452.59
流动资产合计	22	91,940,359.67	155,668,945.19	△保险合同准备金	94	-	-
非流动资产：	23	8,533,614,056.75	9,497,433,426.22	△代理买卖证券款	95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24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9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	363,213,600.00	337,023,6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97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26	44,992,053.80	59,139,37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	-	-
长期应收款	27	17,200.00	17,2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9	3,716,256.00	1,315,932,512.00
长期股权投资	28	19,716,737.02	19,716,737.02	流动负债合计	100	463,704,004.04	461,839,655.60
投资性房地产	29	205,659,855.75	139,458,570.52	非流动负债：	101	3,467,161,541.76	5,000,157,259.02
固定资产原价	30	912,668,640.51	908,633,224.95	长期借款	102	—	—
减：累计折旧	31	1,481,763,826.15	1,351,211,173.40	应付债券	103	2,731,500,000.00	2,157,856,116.88
固定资产净值	32	621,599,063.02	614,673,300.32	长期应付款	104	1,200,000,000.00	700,000,000.0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3	860,164,763.13	736,537,873.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5	177,887,050.18	36,603,736.04
固定资产净额	34	517,577.31	517,577.31	专项应付款	106	-	-
在建工程	35	859,647,185.82	736,020,295.77	预计负债	107	7,879,691.85	5,905,850.53
工程物资	36	360,664,096.20	313,700,447.90	递延收益	108	-	-
固定资产清理	37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	11,027,037.06	6,513,039.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38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0	205,000.00	1,758,991.35
油气资产	39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1	17,119,732.00	17,119,732.00
无形资产	4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	-	-
开发支出	41	602,349,527.33	555,064,887.84	负债合计	113	4,145,618,511.09	2,925,757,466.73
商誉	42	3,373,239.20	4,050,952.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4	7,612,780,052.85	7,925,914,725.75
长期待摊费用	43	68,488,709.15	68,102,785.33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	2,961,574.99	6,517,547.25	国有资本	116	528,099,602.70	528,099,602.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	13,619,379.41	13,863,242.85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17	528,099,602.70	528,099,602.7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6	-	-	集体资本	118	269,330,797.38	269,330,797.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	3,470,917,689.34	3,174,953,776.52	民营资本	119	-	-
	48	-	-	其中：个人资本	120	-	-
	49	-	-	外商资本	121	-	-
	50	-	-	减：已归还投资	122	-	-
	51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3	-	-
	52	-	-	其他权益工具	124	528,099,602.70	528,099,602.70
	53	-	-	其中：优先股	125	-	-
	54	-	-	永续债	126	-	-
	55	-	-	资本公积	127	-	-
	56	-	-	减：库存股	128	369,696,893.30	321,496,893.30
	57	-	-	其他综合收益	129	-	-
	58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0	-	-
	59	-	-	专项储备	131	-	-
	60	-	-	盈余公积	132	-	-
	61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3	81,982,065.23	81,982,065.23
	62	-	-	任意公积金	134	81,982,065.23	81,982,065.23
	63	-	-	#储备基金	135	-	-
	64	-	-	#企业发展基金	136	-	-
	65	-	-	#利润归还投资	137	-	-
	66	-	-	△一般风险准备	138	-	-
	67	-	-	未分配利润	139	-	-
	6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	1,041,201,214.12	1,011,301,063.65
	69	-	-	*少数股东权益	141	2,020,979,775.35	1,942,879,624.88
	70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2	2,370,771,917.89	2,803,592,852.11
	71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3	4,391,751,693.24	4,746,472,476.99
资产总计	72	12,004,531,746.09	12,672,387,202.74		144	12,004,531,746.09	12,672,387,202.74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8年1--6月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编制单位：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40,726,857.00	16,865,570.5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693,752,168.97	2,731,339,260.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	-
Δ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64,912,120.45	585,048.28
Δ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319,714,926.60	20,187,835.12
Δ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280,506,467.73	19,733,150.44
Δ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36,400,100.00	73,400,000.00
Δ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	-	Δ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	-
Δ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36,550.00	15,700.00
Δ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254,766,742.51	11,700,000.00
Δ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14,803,970.84	11,404,247.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571,709,860.24	104,848,850.44
Δ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251,994,933.64	-84,661,015.32
Δ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9,385,537.31	9,467,716.5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50,000,000.00	27,24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1,202,769,982.75	850,106,450.9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4,920,711,639.87	3,602,317,676.08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1,052,341,134.80	1,805,5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2,616,413,383.37	2,803,183,609.23	Δ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	-
Δ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13,601,594.24	49,721,637.92
Δ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1,115,942,729.04	1,882,461,637.92
Δ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1,249,712,144.16	1,122,700,000.00
Δ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9,649.04	8,171.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128,496,565.06	127,486,823.12
Δ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107,677,730.81	107,173,572.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79,052,297.27	33,470,521.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280,966,222.10	194,858,19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1,457,261,006.49	1,283,657,345.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933,763,557.56	597,262,76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341,318,277.45	598,804,29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3,938,830,522.88	3,798,706,319.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981,881,116.99	-196,388,642.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388,567,905.90	317,754,634.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850,632,742.84	1,316,385,325.4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9,444,978.00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1,239,200,648.74	1,634,139,960.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4,630,971.15	2,737,216.25		58		

注：Δ加/减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额单位：元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8 年 06 月 30 日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于 2000 年 10 月 31 日正式成立，原名为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经武汉市委、市政府批准，在撤销武汉市工业品商业（集团）总公司和武汉市副食品商业（集团）总公司的基础上组建成立。2002 年 12 月，根据武汉市委、市政府《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重组壮大有关国有控股公司的决定》（武发[2002]19 号）文件精神，经武汉市国资委《市国资委关于设立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决定》（武国资委[2003]1 号）文件批准，由原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原武汉物产国有控股（集团）公司重组，组建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性质为国有独资公司；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24692452X；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亿壹仟叁佰陆拾肆万捌仟壹佰元整；公司注册地：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 1127 号；法定代表人：王郁宝；组织形式：公司设立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行使各自的职责，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本公司注册资本 613,648,100.00 元，实收情况已经武汉振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武振验字[2007]第 166 号验资报告。2007 年，公司根据武汉市国资委要求无偿划转国有资本到武汉市商联集团，致使其实收资本减少 105,548,497.30 元。2012 年，公司根据“关于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股权无偿划转的通知”（武国资产权【2012】104 号）文件要求，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持有的本公司 51%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收资本 528,099,602.70 元，比注册资本 613,648,100.00 元少 85,548,497.30 元。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及投资；房地产开发和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仓储、物流信息综合物流服务；物流实施服务方案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货物或技术除外；普通货运（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集团下设办公室、经济运行部、投资发展部、财务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监察审计部等 6 个行政职能部门和党群工作部、纪委、工会等 3 个党群职能部门，2 级子公司 12 家。

本公司设有董事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实施管理和控制。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为本公司董事会。

（五）营业期限

本公司营业期限为长期。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3.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集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

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集团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加权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

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委托贷款；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集团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

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的计价及收益确认方法：按实际委托金融机构贷款的金额作为实际成本记账，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算应计利息，如计提的利息到期不能收回的，应当停止计提利息，并将原已计提的利息冲回。

委托贷款期末按账面价值与可回收金额孰低计量：

1)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

2)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每年半年结束或年度终了时，按单项委托贷款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

（4）贷款与拆出资金

贷款与拆出资金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当本集团直接向债务人提供资金或服务而没有出售应收款项的意图时，本集团应将其确认为贷款或拆出资金。贷款及拆出资金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及交易费用的合计金额进行初始确认。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情况的综合评估时，将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贷款损失准备金系根据贷款组合结构及类似信贷风险特征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贷款组合中已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本集团对于单项贷款已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按照该资产的账面余额与其可收回金额，即按资产以其原实际利率贴现的未来现金流(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认计量。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金融资产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的预计并不包括相应金融资产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但已经考虑相关抵押物价值并扣减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集团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集团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

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公司该类应收款项金额 20% 以上的，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应收关联方款项	以债务人是否为关联方为组合
组合 3：应收关联方以外的其他应收款	以债务人是否为关联方为组合，包括押金、备用金、有抵押担保的债权、对政府的债权、对长期战略合作伙伴的债权等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按不同行业产生坏账的特点分别确定其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组合 2：应收关联方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应收关联方以外的其他应收款	按以前年度该组合项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确定该组合应收款项本年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1)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主要内容如下表（分不同行业）：

食品贸易行业：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制药行业：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钢铁物流：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2) 采用其他方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母公司及不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子公司，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应收关联方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应收关联方以外的其他	按以前年度该组合项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确定该组合应收款项本年计提坏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集团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

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集团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集团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集团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集团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集团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集团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集团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

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价值模式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40、50		2、2.5
房屋建筑物	20-40	0-5	2.4-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集团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集团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集团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40	0-5	2.4-5
2	机器设备	4-20	0-10	4.5-24
3	运输工具	5-15	0-10	6-20
4	电子设备	3-5	0-5	10-19.2
5	办公设备	5-10	0-5	20-19
6	其他	5-12	2-5	7.92-19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的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

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四）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五）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

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集团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1. 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 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十六）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 and 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集团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十八）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十九）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

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

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应付债券

1. 一般公司债券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其他类别的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溢价或折价是对应付债券存续期间内的利息费用调整，在债券存续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

2.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包含的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将负债成份确认为应付债券，将权益成份确认为资本公积。在进行分拆时，先对负债成份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确定负债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再按发行价格总额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二十二）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集团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集团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让渡现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四) 建造合同

本集团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于期末对建造合同进行检查，如果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提取损失准备，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二十五) 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权责发生制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预计期限内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净值所使用的利率。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以按照合同利率计算。

（二十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服务提供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二十七）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集团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集团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一般情况下，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当期所得税资产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中，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另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不予以抵销，除非所涉及的企业具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二十九)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本集团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集团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集团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本集团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集团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集团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三十)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

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三十一）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

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公允价值计量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或根据《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在取得资产或者承担负债的交易中，公允价值是出售该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该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即脱手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十三)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三十四)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按照本集团计划将整体或部分进行处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组成部分被划归为持有待售：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以及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无。

(二)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无。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1. 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汇总如下表：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资产总额	-5,769,715.82
其中：其他应收款	-5,769,715.82
负债总额	-608,442,105.89
其中：应交税费	-614,330,444.22
其他应付款	5,888,338.33
所有者权益总额	602,672,390.07
其中：实收资本	

项目	金额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55,508,753.15
少数股东权益	447,163,636.92

2. 前期差错重要事项更正说明

(1) 二级子公司武汉友谊副食品有限公司

2012-2016年期间本集团二级子公司武汉友谊副食品有限公司少计财务费用 5,769,715.82 元，导致多记其他应收款 5,769,715.82 元。调整后其他应收款期初数较上年末减少 5,769,715.82 元，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减少 2,307,886.33 元，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3,461,829.49 元。

(2) 三级公司武汉万吨冷储物流有限公司

2015-2016年期间本集团三级公司武汉万吨冷储物流有限公司在确认拆迁成本费用时多记拆迁补偿款应负担的土地增值税、营业税及附税，导致应交税费多记 613,041,132.77 元。调整后应交税费期初数较上年末减少 613,041,132.77 元，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增加 160,402,212.39 元，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452,638,920.38 元。

(四)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合并范围变化对期初数的调整影响。

无。

(五) 其他事项调整

无。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7%、16%、11%、10%、6%，征收率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发展费	应纳流转税额	1.5%

（二）税率变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自2018年5月1日起，增值税税率调整为成四档（16%、10%、6%、0%）；

（三）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集团的二级子公司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有关规定，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2001469），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自2016年1月1日起三年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集团相关企业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降低企业成本激发市场活力的意见》（鄂政办发〔2016〕27号）“（二）阶段性下调企业地方教育附加征收率。从2016年5月1日起，将企业地方教育附加征收率由2%下调至1.5%，降低征收率的期限暂按两年执行”的规定，本集团相关企业自2016年5月1日起，地方教育发展费按流转税额的1.5%缴纳。

3. 本集团的二级子公司武汉市副食品商业储备有限公司自2012年10月1日起，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75号，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

4. 本集团的二级子公司武汉肉联食品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6]1号《关于继续实行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肉联公司从租计征的房产税免征、从价计征的房产税减免91.5%；根据《财税[2016]1号关于继续实行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3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肉联公司属于农产品市场的土地全额减免土地使用税、物流业土地减免50%。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1	武汉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解放大道 712 号
2	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江岸路 12 号
3	武汉市商业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1	武汉黄孝河路 142 号
4	武汉肉联食品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江岸路 12 号
5	武汉长江沙鸥植物油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白沙洲特 1 号
6	武汉市江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江岸区百步亭 7 号
7	武汉友谊副食品商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1	武汉保成路 6 号楼
8	武汉市副食品商业储备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解放大道 1127 号
9	武汉昌盛实业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发展大道 299 号
10	武汉硚口天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解放大道 1127 号
11	武汉万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1	武汉解放大道 1127 号
12	武汉挚诚天启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 1127 号武汉富商大厦 5 层 1 室 (电梯东侧)

注: 企业类型: 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2 境内金融子企业; 3 境外子企业; 4 事业单位; 5 基建单位。

(二) 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注册资本
1	武汉昌盛实业有限公司	36.53	36.53	50,420,000.00
2	武汉硚口天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9.35	19.35	200,000,000.00
3	武汉市商业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40,000,000.00
4	武汉长江沙鸥植物油有限公司	40.00	40.00	24,260,000.00
5	武汉友谊副食品商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57,870,000.00
6	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7.66	27.66	117,737,200.00
7	武汉挚诚天启投资有限公司	40.00	40.00	50,000,000.00

本集团对武汉昌盛实业有限公司、武汉硚口天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武汉市商业储运有限责任公司、武汉长江沙鸥植物油有限公司、武汉友谊副食品商业有限责任公司、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挚诚天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虽未达到 50%，但本集团作为上述子公司第一大股东，能够决定子公司财务和经营决策，对子公司具有实质性控制权，故将上述子公司纳入本次报表合并范围。

本集团子公司武汉万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市商业储运有限责任公司和武汉肉联食品有限公司分别对武汉硚口天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持股 9.68%、9.68%和 6.45%，持股比例与 2017 年相同。

本集团子公司武汉万信投资有限公司对武汉昌盛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14.47%。

(一) 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注册资本
1	武汉市兴东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00.00

注：本集团的子公司武汉商控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哥大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7 日，与武汉市老干部局、武汉市兴东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和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方签订了《无偿划转协议》，协议约定：老干部局同意将所属兴东物业国有产权及康乐大厦资产整体无偿划转给大哥大公司，由于兴东物业权证户名现均为武汉市东西湖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以下简称“东建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极其复杂，且武汉市兴东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与东建设公司在经营性物业上的权益问题可能会产生经济纠纷，现在资产产权仍未变更到兴东物业，导致大哥大公司未实际控制所无偿划转资产，加之该无偿划转资产属非经营性资产，故未将武汉市兴东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 本年合并范围的变化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注册资本
1	武汉万事达商务有限公司	90.00	90.00	2,000,000.00

(三)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本年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四)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无。

(五) 本年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六) 本年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末”系指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年”系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上年”或“上年同期”系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4,490.17	4,869,129.15
银行存款	1,303,262,031.64	905,793,602.09
其他货币资金	30,398,226.93	36,415,025.73
合计	1,333,804,748.74	947,077,756.97

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4,604,100.00	96,445,014.13
信用证保证金	20,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保证金		
合计	94,604,100.00	96,445,014.13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88,361.00	1,386,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投资	-	83,160.00
其他	4,388,361.00	1,302,84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44,640.00	8,769,108.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投资	4,544,640.00	8,769,108.00
其他	-	
合计	8,933,001.00	10,155,108.00

(三)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127,361.99	29,275,852.24
商业承兑汇票	-	55,637.74
合计	9,127,361.99	29,331,489.98

(四) 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19,074.52	5.00	7,019,074.52	9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4,903,424.99	95.00	800,322.19	1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21,922,499.51	100	7,819,396.71	10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19,074.52	1.78	7,019,074.5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7,893,601.73	98.22	9,341,824.07	2.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94,912,676.25	—	16,360,898.59	—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RHEINPHARMACONSULTGMBH	7,019,074.52	7,019,074.52	5年以上	100.00	无法联络
合计	7,019,074.52	7,019,074.52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7,7828,198.28	92.80	1,095,345.98
1-2年	24,913,151.78	4.84	395,516.15
2-3年	1,103,684.79	0.21	340,978.47
3年以上	11,058,390.14	2.15	5,987,556.11
合计	514,903,424.99	100.00	7,819,396.71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6,761,089.07	90.94	903,002.30
1-2年	19,946,385.65	5.23	564,715.78
2-3年	2,815,714.31	0.74	448,630.43
3年以上	11,793,624.75	3.09	7,425,475.56
合计	381,316,813.78	—	9,341,824.07

(2) 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除应收关联方款项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除应收关联方款项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6,576,787.95		
合计	6,576,787.95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武汉市江岸区城乡统筹发展工作办	129,645,034.51	24.84	
一汽物流 (长春) 有限公司	71,632,434.56	13.72	
武汉东本储运有限公司	23,212,683.71	4.45	
安吉汽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2,719,868.11	4.35	
一汽物流 (天津) 有限公司	16,300,907.40	3.12	
合计	263,510,928.29	50.49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09,424,188.75	88.31	1,677,792.97
1-2年	1,031,975.63	0.29	23,826.71
2-3年	23,054,586.80	6.58	2,246,741.70
3年以上	16,890,920.46	4.82	827,546.95
合计	350,401,671.64	100.00	4,775,908.33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23,211,586.09	87.20	
1-2年	1,895,364.91	0.51	24,688.02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2-3年	23,855,345.95	6.44	2,333,334.59
3年以上	21,675,865.68	5.85	2,417,885.72
合计	370,638,162.63	—	4,775,908.33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华商国际有限公司	25,465,000.00	7.27	
中储粮镇江粮油有限公司	25,171,271.42	7.18	
宜宾五粮液酒类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4,640,091.18	7.03	
国酒茅台（贵州仁怀）营销有限公司	22,176,082.60	6.33	
江苏省江海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15,305,223.13	4.37	
合计	112,757,668.33	32.18	

（六）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其他	760,533.33	2,713,677.49
合计	760,533.33	2,713,677.49

注：其他为本集团的二级子公司武汉硚口天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发放贷款尚未收回的应收利息。

（七）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收回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48,008,651.66	48,008,651.66		
其中：重庆万吨冷储物流有限公司	48,008,651.66	48,008,651.66		
账龄1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合计	48,008,651.66	48,008,651.66		

（八）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71,961.30		4,307,846.7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5,866,754.97		29,205,872.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00,338,716.27	100.00	33,513,719.28	100.0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71,961.30	0.26	4,471,961.3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08,314,031.40	99.69	28,535,482.78	1.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5,279.85	0.05	88,288.59	9.97
合计	1,713,671,272.55	—	33,095,732.67	—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博医药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3年以上	100.00	全额收回可能性较小
四川省新力成药业有限公司	3,171,961.30	3,171,961.30	5年以上	100.00	全额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4,471,961.30	4,471,961.30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0,203,388.97	80.38	100,535.13
1-2年	1,584,594.10	0.49	56,411.55
2-3年	4,256,526.63	1.32	1,319,825.42
3年以上	57,665,405.97	17.81	27,564,985.88
合计	323,709,915.67	100	29,041,757.98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47,604,446.11	76.67	158,816.77
1-2年	16,100,958.57	4.99	574,493.61
2-3年	1,559,105.01	0.48	237,199.12
3年以上	57,662,885.97	17.86	27,564,973.28
合计	322,927,395.66		28,535,482.78

(2) 采用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358,315,369.30		
组合 2: 除应收关联方外其他应收款项	313,841,470.00		
合计	672,156,839.30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786,801,636.25	56.90	
组合 2: 除应收关联方外其他应收款项	604,354,715.31	43.10	
合计	1,391,156,351.56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武汉盛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140,000,000.00	一年以内	14.00	
一汽租赁有限公司	货款	88,409,638.41	一年以内	8.84	
物流工程与管理杂志社(湖北)有限公司	往来款	87,797,796.65	一年以内	8.78	
重庆万吨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83,771,711.54	一年以内	8.37	
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局	拆迁补偿	42,000,000.00	一年以内	4.20	
合计		441,979,146.60		44.18	

(九)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053,935.88	87,522.80	27,966,413.0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5,059,655.77	-	5,059,655.77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2,503,158.12	3,318,846.54	189,184,311.58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7,084,868.45	63,214.15	7,021,654.30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4,985,253,502.53		4,985,253,502.53
合计	5,217,955,120.75	3,469,583.49	5,214,485,537.26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982,414.55	147,015.31	46,835,399.24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5,890,796.48		5,890,796.48
库存商品(产成品)	556,102,748.80	6,660,383.04	549,442,365.76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7,706,770.92	81,620.63	7,625,150.29
其他	5,269,694,513.32		5,269,694,513.32
合计	5,886,377,244.07	6,889,018.98	5,879,488,225.09

注：“存货-其他”主要系开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已完成未结算的工程施工。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处理流动资产损失	3,601,745.25	3,594,585.62
欣农达网络委托贷款	59,430,719.19	59,430,719.19
理财产品		30,000,000.00
预交税款		8,235,157.30
多缴企业所得税		259,976.13
待抵扣进项税	6,776,115.17	52,621,830.75
其他	22,131,780.06	1,526,676.20
合计	91,940,359.67	155,668,945.19

(十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97,300,000.00	109,310,000.00
信用卡	-	
住房抵押	51,670,000.00	65,130,000.00
其他	45,630,000.00	44,180,000.00
企业贷款和垫款	323,370,000.00	285,170,000.00
贷款	338,870,000.00	285,170,000.00
贴现	14,000,000.00	
其他	-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贷款和垫款总额	420,670,000.00	394,48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57,456,400.00	57,456,4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57,456,400.00	57,456,400.00
组合计提数	-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63,213,600.00	337,023,600.00

2.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期末金额	比例(%)	年初金额	比例(%)
农牧业、渔业	6,500,000.00	1.55	6,500,000.00	1.65
采掘业	-	-		
房地产业	37,500,000.00	8.91	27,500,000.00	6.97
其他行业	376,670,000.00	89.54	360,480,000.00	91.38
贷款和垫款总额	420,670,000.00	100.00	394,480,000.00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57,456,400.00	13.66	57,456,400.00	14.57
其中：单项计提数	57,456,400.00	13.66	57,456,400.00	14.57
组合计提数	-	-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63,213,600.00	86.34	337,023,600.00	85.43

3. 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分布	期末金额	比例(%)	年初金额	比例(%)
华南地区				
华北地区				
其他地区	420,670,000.00	100.00	394,480,000.00	1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420,670,000.00	-	394,480,000.00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57,456,400.00	13.66	57,456,400.00	14.57
其中：单项计提数	57,456,400.00	13.66	57,456,400.00	14.57
组合计提数	-	-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63,213,600.00	-	337,023,600.00	85.43

4.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信用贷款	150,000.00	
保证贷款	154,230,000.00	131,730,000.00
附担保物贷款	266,290,000.00	262,750,000.00
其中：抵押贷款	192,260,000.00	185,720,000.00
质押贷款	74,030,000.00	77,030,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420,670,000.00	394,48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57,456,400.00	57,456,400.00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其中：单项计提数	57,456,400.00	57,456,400.00
组合计提数	-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63,213,600.00	337,023,600.00

5. 逾期贷款

项目	期末金额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	-	-	-	-
保证贷款	-	20,000,000.00	18,000,000.00	40,030,000.00	78,030,000.00
附担保物贷款	-	-	10,970,000.00	69,400,000.00	80,370,000.00
其中：抵押贷款	-	-	540,000.00	56,700,000.00	57,240,000.00
质押贷款	-	-	10,430,000.00	12,700,000.00	23,130,000.00
合计	-	20,000,000.00	39,940,000.00	178,830,000.00	238,770,000.00

(续)

项目	年初金额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保证贷款	100,000.00	4,000,000.00	31,530,000.00	22,500,000.00	58,130,000.00
附担保物贷款			60,670,000.00	27,200,000.00	87,870,000.00
其中：抵押贷款			46,240,000.00	18,500,000.00	64,740,000.00
质押贷款			14,430,000.00	8,700,000.00	23,130,000.00
合计	100,000.00	4,000,000.00	92,200,000.00	49,700,000.00	146,000,000.00

6.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单项	组合	单项	组合
年初余额	57,456,400.00		57,456,400.00	
本期计提				
本期转出				
本期核销				
本期转回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其他因素导致的转回				
期末余额	57,456,400.00		57,456,400.00	

(十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其他	44,992,053.80		44,992,053.80
合计	44,992,053.80		44,992,053.80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其他	59,139,371.00		59,139,371.00
合计	59,139,371.00		59,139,371.00

注：本集团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不具有控制权且无重大影响的企业投资，因其属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十三)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力债券	17,200.00		17,200.00	17,200.00		17,200.00
合计	17,200.00		17,200.00	17,200.00		17,200.00

(十四)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其他	19,716,737.02		19,716,737.02	19,716,737.02		19,716,737.02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9,716,737.02		19,716,737.02	19,716,737.02		19,716,737.02	

注：长期应收款—其他系本集团二级子公司武汉市江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阳逻土地项目相关费用 19,716,737.02 元，为购买位于新洲区阳逻街杨柳村面积 33,928.19 平方米的土地累计支付的费用，目前土地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39,458,570.52	71,900,000.00	5,698,714.77	205,659,855.75
小计	139,458,570.52	71,900,000.00	5,698,714.77	205,659,855.7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39,458,570.52	71,900,000.00	5,698,714.77	205,659,855.75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206,688,311.55	139,458,570.52	71,900,000.00		1,186,645.62				4,512,069.15		205,659,855.75	
武汉新动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2,156,800.00	12,712,013.55							4,512,069.15		8,199,944.4	
武汉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19,907,511.55	17,586,277.97									17,586,278.0	
武汉君钿房地产有限公司	18,784,000.00	16,897,273.36									16,897,273.4	
武汉市兴东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	
武汉红星美凯龙正达物流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642,808.11									20,642,808.1	
武汉中至瀚阳商贸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16,000,000.0	
武汉沙鸥食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3,181,870.57									3,181,870.6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重庆祥福盛为实业有限公司	5,040,000.00	2,384,169.22									2,384,169.2	
重庆万吨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3,346,091.16			-1,186,645.62						42,159,445.5	
昆明宝象万吨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43,700,000.00	14,508,066.58	29,000,000.00								43,508,066.6	
武汉冷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4,900,000.00		34,900,000.00								34,900,000.0	
合计	206,688,311.55	139,458,570.52	71,900,000.00		-1,186,645.62			4,512,069.15			205,659,855.75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1,002,619,599.91	22,584,086.55		1,025,203,686.46
1. 房屋、建筑物	873,655,689.00	22,584,086.55		896,239,775.55
2. 土地使用权	128,963,910.91			128,963,910.91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93,986,374.96	18,548,670.99		112,535,045.95
1. 房屋、建筑物	93,986,374.96	17,056,033.14		111,042,408.10
2. 土地使用权		1,492,637.85		1,492,637.85
账面净值合计	908,633,224.95			912,668,640.51
1. 房屋、建筑物	779,669,314.04			785,197,367.45
2. 土地使用权	128,963,910.91			127,471,273.06
减值准备合计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账面价值合计	908,633,224.95			912,668,640.51
1. 房屋、建筑物	779,669,314.04			785,197,367.45
2. 土地使用权	128,963,910.91			127,471,273.06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779,631,422.44	99,427,157.13	250,000.00	878,808,579.57
机器设备	278,547,256.38	8,154,647.54	10,852,875.13	275,849,028.79
运输工具	244,963,310.55	56,035,726.52	22,668,982.93	278,330,054.14
电子设备	19,274,542.30	530,407.07	600,326.19	19,204,623.18
办公设备	5,601,427.87	784,266.95	7,368.21	6,378,326.61
酒店业家具			-	-
其他	23,193,213.86			23,193,213.86
合计	1,351,211,173.40	164,932,205.21	34,379,552.46	1,481,763,826.15

2. 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231,552,161.25	19,718,440.83	-	251,270,602.08
机器设备	154,493,767.30	2,872,844.63	5,810,649.04	151,555,962.89
运输工具	193,262,378.99	7,707,787.55	21,220,347.71	179,749,818.83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16,938,910.08	973,177.77	547,284.99	17,364,802.86
办公设备	4,063,081.27	666,707.32	7,206.21	4,722,582.38
酒店业家具			-	-
其他	14,363,001.43	2,572,292.55		16,935,293.98
合计	614,673,300.32	34,511,250.65	27,585,487.95	621,599,063.02

3.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548,079,261.19	627,537,977.49
机器设备	124,053,489.08	124,293,065.90
运输工具	51,700,931.56	98,580,235.31
电子设备	2,335,632.22	1,839,820.32
办公设备	1,538,346.60	1,655,744.23
酒店业家具	-	-
其他	8,830,212.43	6,257,919.88
合计	736,537,873.08	860,164,763.13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32,032.01			32,032.01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485,545.30			485,545.30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合计	517,577.31			517,577.31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548,079,261.19	627,537,977.49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124,021,457.07	124,261,033.89
运输工具	51,700,931.56	98,580,235.31
电子设备	1,850,086.92	1,354,275.02
办公设备	1,538,346.60	1,655,744.23
酒店业家具	-	-
其他	8,830,212.43	6,257,919.88
合计	736,020,295.77	859,647,185.82

(十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友谊中兴物流园	815,708.09		815,708.09	815,708.09		815,708.09
排污设备	166,247.74		166,247.74	166,247.74		166,247.74
单晶设备改造	117,758.54		117,758.54			
车间设备改造	20,125.00		20,125.00			
汽车零配件加工配送	46,209,779.65		46,209,779.65	106,764,143.43		106,764,143.43
华中智谷办公楼装修	1,090,702.05		1,090,702.05	325,439.24		325,439.24
新场地基建支出	22,404,898.56		22,404,898.56	5,824,494.58		5,824,494.58
基地工程	582,292.00		582,292.00	538,000.00		538,000.00
金百汇土建工程	36,022,463.51		36,022,463.51	29,878,509.52		29,878,509.52
基建项目	2,786,179.36		2,786,179.36	1,925,000.00		1,925,000.00
武汉万吨·华中冷链港项目	195,277,152.03		195,277,152.03	117,400,710.30		117,400,710.30
污水处理站改造设计费	141,509.43		141,509.43			
邦伦(光谷)医药产业园	41,931,413.78	-	41,931,413.78	36,991,413.78		36,991,413.78
厂房改造工程	1,660,000.00	-	1,660,000.00	1,660,000.00		1,660,000.00
原料药中试车间	871,526.48	-	871,526.48	875,820.55		875,820.55
其他工程	845,509.81	43,198.06	802,311.75	845,509.81	43,198.06	802,311.75
罐区罐容自动监测系统	147,000.00		147,000.00	147,000.00		147,000.00
1号仓库	1,080,453.00		1,080,453.00	1,080,453.00		1,080,453.00
榨浸车间工程	2,665,023.65		2,665,023.65	2,665,023.65		2,665,023.65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包装车间工程	5,273,125.63		5,273,125.63	5,273,125.63		5,273,125.63
临时包装生产线	280,243.53		280,243.53	280,243.53		280,243.53
15000吨油罐	154,524.63		154,524.63	154,524.63		154,524.63
新菜籽仓库	59,672.10		59,672.10	59,672.10		59,672.10
5000吨油罐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瓶胚车间	48,341.88		48,341.88	48,341.88		48,341.88
引水系统	16,264.50		16,264.50	16,264.50		16,264.50
六库建设	31,379.31		31,379.31			
合计	360,707,294.26	43,198.06	360,664,096.20	313,743,645.96	43,198.06	313,700,447.90

2.重要在建工程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资金 来源
武汉万吨·华中冷链港项目		117,400,710.30	77,876,441.73			195,277,152.03			自筹
汽车零配件加工配送		106,764,143.43		60,554,363.78		46,209,779.65			自筹
邦伦（光谷）医药产业园		36,991,413.78	4,940,000.00			41,931,413.78			自筹
金百汇土建工程		29,878,509.52	6,143,953.99			36,022,463.51			自筹
新场地基建支出		5,824,494.58	16,580,403.98			22,404,898.56			自筹
合计		305,877,873.89	105,540,799.70	60,554,363.78		341,845,707.53			

3.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本年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工程-钢平台	43,198.06	一直未使用
合计	43,198.06	

(十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原价合计	655,028,497.85	55,658,717.88	-	710,687,215.73
其中：软件	6,925,846.55	768,620.13		7,694,466.68
土地使用权	641,592,392.87	54,890,097.75	-	696,482,490.62
专利权	2,425,019.88	-	-	2,425,019.88
非专利技术	3,998,230.00	-	-	3,998,230.00
商标权		-	-	0.00
著作权		-	-	0.00
特许权		-	-	0.00
其他	87,008.55	-		87,008.55
累计摊销合计	97,964,495.01	8,374,078.39	0.00	106,338,573.40
其中：软件	4,338,313.02	663,983.51		5,002,296.53
土地使用权	93,120,515.30	7,589,697.28	-	100,710,212.58
专利权	504,887.97	120,008.24	-	624,896.21
非专利技术		-	-	0.00
商标权		-	-	0.00
著作权		-	-	0.00
特许权		-	-	0.00
其他	778.72	389.36	-	1,168.08
减值准备合计	1,999,115.00	0.00	0.00	1,999,115.00
其中：软件				0.00
土地使用权				0.00
专利权				0.00
非专利技术	1,999,115.00			1,999,115.00
商标权				0.00
著作权				0.00
特许权				0.00
其他				0.00
账面价值合计	555,064,887.84	0.00	0.00	602,349,527.33
其中：软件	2,587,533.53			2,692,170.15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548,471,877.57			595,772,278.04
专利权	1,920,131.91			1,800,123.67
非专利技术	1,999,115.00			1,999,115.00
商标权				0.00
著作权				0.00
特许权				0.00
其他	86,229.83			85,840.47

(二十) 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三氟柳胶囊	1,695,044.96		
阿奇霉素	1,503,561.65		
炎琥宁原药	852,345.47		
合计	4,050,952.08		

(续)

项目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三氟柳胶囊		677,712.88		1,017,332.08
阿奇霉素				1,503,561.65
炎琥宁原药				852,345.47
合计		677,712.88		3,373,239.20

(二十一)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武汉万吨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26,284,230.63			26,284,230.63
武汉信和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334,805.17			1,334,805.17
武汉鼎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92,236.88			492,236.88
武汉八达通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26,539,825.65			26,539,825.65
湖北航天杜勒制药有限公司	13,451,687.00			13,451,687.00
沙洋天一药业有限公司	1,420,595.66			1,420,595.66
武汉欣晶港有限公司		385,923.82		385,923.82
合计	69,523,380.99			69,909,304.81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沙洋天一药业有限公司	1,420,595.66			1,420,595.66
合计	1,420,595.66			1,420,595.66

注：（1）本集团二级子公司武汉肉联食品有限公司对武汉万吨冷储物流有限公司投资，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投资成本大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金额26,284,230.63元，形成购买日合并商誉。

（2）2009年5月，本集团二级子公司武汉万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12,350,000.00元取得武汉信和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和置业”）50%的股权，对信和置业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企业购买日为2009年5月31日。2009年5月31日，信和置业账面价值为22,030,389.67元，本集团拥有信和置业50%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11,015,194.83元，故形成购买日合并商誉1,334,805.17元。

（3）2011年1月，本集团三级子公司武汉信和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业出资40.00万元，收购武汉鼎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鼎信公司”）50%的股权，对鼎信公司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购买日为2011年1月1日。收购时未对鼎信公司进行资产评估，将购买日鼎信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184,473.76元视同公允价值。信和置业占鼎信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92,236.88元，形成购买日合并商誉492,236.88元。

（4）2010年7月，本集团四级子公司武汉世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通物流”）以现金80,000,000.00元取得武汉八达通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达通公司”）100%的股权，对八达通公司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企业购买日为2010年7月31日。八达通公司股份转让时，未对企业进行资产评估。2010年7月31日，八达通公司账面价值53,460,174.35元视同公允价值，故形成购买日合并商誉26,539,825.65元。

（5）本集团二级子公司公司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对湖北长联杜勒制药有限公司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控制产生商誉13,451,687.00元。

（6）本集团二级子公司公司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沙洋天一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形成商誉，因沙洋天一药业有限公司超额亏损，商誉计提减值损失。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项目开办物资	16,492.62		16,492.62		-	
前期综合物业费	377,781.38		86,487.96		291,293.42	
土地承包经营权	183,300.00				183,300.00	
车改补贴	330,000.00				330,000.00	
公车改革、无形资产摊销	311,975.23		190,716.78		121,258.45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光纤年费	18,867.93				18,867.93	
其他	3,170,088.25	971,825.56	2,489,602.51		1,652,311.30	
装修费	2,109,041.84	130,964.30	1,875,462.25		364,543.89	
合计	6,517,547.25	1,102,789.86	4,658,762.12		2,961,574.99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427,970.30	49,027,218.56
开办费	1,512.43	6,049.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4,896.22	3,539,584.88
不可税前列支的流动负债	1,231,511.21	8,210,074.72
合计	13,545,890.16	60,782,927.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5,000.00	820,000.00
评估增值		
合计	205,000.00	820,000.00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暂/应纳税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427,970.30	49,027,218.56
开办费	1,512.43	6,049.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3,920.07	3,935,680.28
不可税前列支的流动负债	1,231,511.21	8,210,074.72
合计	13,644,914.01	61,179,02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5,000.00	820,000.00
评估增值	1,553,991.35	8,267,202.73

项目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暂/应纳税时性差异
合计	1,758,991.35	9,087,202.73

(二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处理财产损益	7,589,585.91	7,491,038.90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029,793.50	6,341,092.91
待处理长期资产损失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1,111.04
合计	13,619,379.41	13,863,242.85

(二十五)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00,000.00	70,000,000.00
抵押借款	417,500,000.00	402,958,634.80
保证借款	264,000,000.00	274,000,000.00
信用借款	253,000,000.00	290,000,000.00
合计	974,500,000.00	1,036,958,634.80

2.质押借款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质押物
汉口银行	40,000,0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40,000,000.00	

3.抵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60,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 515 号房产 (大东门市场) 土地使用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60,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 515 号房产 (大东门市场) 土地使用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45,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 515 号房产 (大东门市场) 土地使用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口支行	100,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 36 号 “顶琇广场” 商业楼 1-2 层
华夏银行江岸支行	10,000,000.00	武房权证硚字第 2014006736-2014006741 号房产
渣打银行	3,000,000.00	江汉区菱角湖万达广场 A2 座 18 楼 9-22 室
汉口银行硚口支行	14,000,000.00	湖北晶康糖业有限公司厂房土地
上海银行嘉定支行	26,000,000.00	上海市嘉定区百安公路 99 号房屋
兴业银行武汉分行	15,500,000.00	江岸区江海实业公司综合楼 1、2 层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浦发银行青年支行	20,000,000.00	公司以子公司武汉邦伦的土地使用权
汉口银行武昌支行	35,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白沙洲堤后街 F09120031 土地使用权（武国用（2009）第 139 号）及房屋使用权（武房权证字第 200401499 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口支行	29,000,000.00	武汉市硚口区汉西二路 28 号、汉西一路 95 号房产
合计	417,500,000.00	

4.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兴业银行武汉分行	30,000,000.00	武汉万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武汉分行	30,000,000.00	武汉万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武汉分行	30,000,000.00	武汉万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武汉分行	10,000,000.00	武汉万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浦发银行菱角湖支行	10,000,000.00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菱角湖支行	20,000,000.00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武汉分行	30,000,000.00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青山支行	30,000,000.00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硚口支行	20,000,000.00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武汉分行	6,000,000.00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武昌支行	30,000,000.00	武汉锦鳞油业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天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武汉分行	18,000,000.00	武汉沙鸥植物油有限公司、杜立群
合计	264,000,000.00	

（二十六）应付票据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5,854,100.00	146,445,014.13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45,854,100.00	146,445,014.13

（二十七）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71,801,123.16	131,878,468.86
1-2年（含2年）	15,073,225.08	17,758,876.72
2-3年（含3年）	6,472,886.78	34,719,382.30
3年以上	10,929,097.39	5,439,691.42
合计	304,276,332.41	189,796,419.30

1.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湖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	45,869,386.91	15.07
湖北金润丰贸易有限公司	28,322,720.52	9.31
嘉吉粮油（南通）有限公司	20450818.5	6.72
宜宾五粮液酒类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7,383,988.01	5.71
重庆泰瑞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0,398,779.00	3.42
合计	122,425,692.94	40.24

（二十八）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04,410,781.15	492,181,984.97
1年以上	31,060,317.41	9,452,883.84
合计	335,471,098.56	501,634,868.81

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收售房款	56,815,856.41	16.94
江苏省江海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21,491,200.00	6.41
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	16,968,570.00	5.06
武汉中商平价超市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12,350,587.00	3.68
重庆鼎晟锦业油脂有限公司	10,780,071.91	3.21
合计	118,406,285.32	35.30

（二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5,613,727.21	60,888,740.60	75,670,063.76	20,832,404.0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989,170.22	7,097,225.74	7,539,624.15	8,546,771.81
辞退福利		85,827.00	-	85,827.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其他				-
合计	44,602,897.43	68,071,793.34	83,209,687.91	29,465,002.86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261,957.53	49,039,773.42	64,068,669.70	13,233,061.25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二、职工福利费	1,279,419.87	2,958,089.84	2,643,842.84	1,593,666.87
三、社会保险费	520,929.03	5,129,398.22	5,242,950.56	407,376.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9,272.51	3,085,652.22	3,203,433.49	371,491.25
工伤保险费	1,411.21	122,576.90	120,842.57	3,145.54
生育保险费	30,245.31	135,350.65	132,856.06	32,739.90
其他		1,785,818.45	1,785,818.45	-
四、住房公积金	142,831.10	3,036,513.09	3,011,227.48	168,116.7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89,062.68	675,089.12	653,496.27	5,410,655.53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19,527.00	49,876.91	49,876.91	19,527.00
合计	35,613,727.21	60,888,740.60	75,670,063.76	20,832,404.05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316,156.42	6,915,876.23	7,020,348.55	211,684.11
二、失业保险费	509,391.45	121,910.50	459,836.60	171,465.35
三、企业年金缴费		59439	59439	-
其他	8,163,622.35			8,163,622.35
合计	8,989,170.22	7,097,225.74	7,539,624.15	8,546,771.81

(三十)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1,047,021.11	75,952,949.14	170,377,426.00	-73,377,455.75
企业所得税	177,594,269.88	38,665,448.09	56,584,326.09	159,675,391.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18,127.93	5,176,515.38	4,844,208.95	2,350,434.36
房产税	4,433,068.13	8,363,012.84	8,055,749.41	4,740,331.56
土地使用税	2,764,501.43	1,907,531.43	2,242,924.30	2,429,108.56
个人所得税	4,428,723.08	11,907,869.12	2,255,991.54	14,080,600.66
教育费附加	1,193,567.97	2,356,968.87	2,215,744.72	1,334,792.12
其他税费	7,597,454.19	1,178,484.00	1,038,483.85	7,737,454.34
合计	221,076,733.72	145,508,778.87	247,614,854.86	118,970,657.73

注：应交税费的金额以税务部门的税收清算（清结）报告为准。

（三十一）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224,444.45	65,623.46
企业债券利息	13,202,777.77	38,155,660.5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970,093.91	94,516.6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其他利息	2,740,419.01	
合计	51,137,735.14	38,315,800.64

（三十二）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89,000.56	279,27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其他		
合计	289,000.56	279,270.00

（三十三）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拆迁款	275,852,653.69	137,902,758.26
代收代付代垫款	47,856,145.69	275,594,730.49
计提的工资薪酬等	-	139,231.02
工程款	2,208,429.41	45,195,711.00
经营款	19,343,310.83	143,488,765.43
往来款	456,240,453.58	242,654,276.96
其他	17,141,483.94	80,990,684.97
肉联预留款项（老企业改制预留款）	167,497,676.03	17,781,642.26
押金保证金	53,637,201.29	99,527,652.20
合计	1,039,777,354.46	1,043,275,452.59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名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期末其他应付款比例（%）
武汉市江岸区城乡统筹发展工作办公室	235,282,671.69	22.63
武昌滨江文化商务区	40,569,982.00	3.90
代收项秀晶城维修款	24,971,533.11	2.40
武汉畅鑫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31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期末其他应付款比例 (%)
代管肉联厂预留款	17,141,483.94	1.65
合计	341,965,670.74	32.89

(三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8,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716,256.00	7,432,512.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合计	3,716,256.00	1,315,932,512.00

(三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短期债券	460,000,000.00	460,000,000.00
预提费用-维修费		1,693,826.80
预提费用-其他	3,704,004.04	145,828.80
合计	463,704,004.04	461,839,655.60

(三十六)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723,600,000.00	655,756,116.88
保证借款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信用借款	1,437,900,000.00	160,000,000.00
小计	2,731,500,000.00	2,966,356,116.8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见附注七、（三十四））		808,500,000.00
合计	2,731,500,000.00	2,157,856,116.88

1.抵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口支行	79,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 36 号“顶琇广场”商业楼 1-2 层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口支行	99,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 36 号“顶琇广场”商业楼 1-2 层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口支行	49,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 36 号“顶琇广场”商业楼 1-2 层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口支行	49,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 36 号“顶琇广场”商业楼 1-2 层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支行	138,100,000.00	顶琇西北湖 B/C 地块土地使用权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新世界支行	309,500,000.00	顶琇西北湖 B 地块土地使用权
合计	723,600,000.00	

2. 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支行	570,000,000.00	武汉水墨清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太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武汉昌盛实业有限公司
合计	570,000,000.00	

(三十七)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期票据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公司债券-165 商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8 武商 01 公司债	50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0	7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总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18 武商 01 公司债	500,000,000.00	2018-3-14	2 年	500,000,000.00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400,000,000.00	2014-10-29	5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公司债券-165 商贸	300,000,000.00	2016-5-4	5 年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7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重分类	期末余额
18 武商 01 公司债	500,000,000.00	1,074,611.11		500,000,000.00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6,224,444.45		400,000,000.00
公司债券-165 商贸		2,454,166.66		3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19,753,222.22		1,200,000,000.00

(三十八)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77,887,050.18	36,603,736.04
其中：1. 职工集资款	13,640,000.00	16,905,000.00
2. 融资租赁款	162,643,890.84	18,095,576.70
3. 住房维修基金	1,598,095.40	1,598,095.4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4. 遗属、残疾、重疾人员补贴		
5. 应退私股资金	5,063.94	5,063.94

(三十九)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5,905,850.53			7,879,691.85
其中：拆迁补偿款				
经济补偿费	2,193,031.68	2,000,000.00		4,193,031.68
退休人员改制费用	3,705,533.04		26,086.68	3,679,446.36
伤残职工预留费用	7,285.81		72.00	7,213.81

(四十) 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公共服务平台类科技-武汉长联来福医药研究开发中心经费				
“黄鹤英才计划”新药创制产品研发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6,513,039.93	4,513,997.13		11,027,037.06
合计	6,513,039.93	4,513,997.13		11,027,037.06

(四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政府补贴款	17,119,732.00	17,119,732.00
合计	17,119,732.00	17,119,732.00

(四十二)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58,768,805.32	49.00			258,768,805.32	49.00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9,330,797.38	51.00			269,330,797.38	51.00
合计	528,099,602.70	100.00			528,099,602.70	100.00

注：

(1) 本公司注册资本 613,648,100.00 元，实收情况已经武汉振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武振验字【2007】第 166 号验资报告。

(2) 2007 年，公司根据武汉市国资委要求无偿划转国有资本到武汉市商联集团，致使其实收资本减少 105,548,497.30 元。2012 年，公司根据“关于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 股权无偿划转的通知”（武国资产权【2012】104 号）文件要求，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持有的本公司 51% 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收资本 528,099,602.70 元，比注册资本 613,648,100.00 元少 85,548,497.30 元。

（四十三）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321,496,893.30	50,000,000.00	1,800,000.00	369,696,893.30
合计	321,496,893.30	50,000,000.00	1,800,000.00	369,696,893.30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注：

(1) 收到国有无偿划拨资金 30,000,000.00 元确认为资本公积。

(2) 国资委 2018 年拨入国有资本金 20,000,000.00 元确认为资本公积。

(3) 无偿划拨万事达股权给德富勤公司，减少资本公积 1,800,000.00 元。

（四十四）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81,982,065.23			81,982,065.23
任意盈余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它				
合计	81,982,065.23			81,982,065.23

（四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1,011,301,063.65	728,334,222.55
本年增加	76,870,150.47	329,474,462.13
其中：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转入	68,275,449.04	329,474,462.13
其他调整因素	8,594,701.43	-
本年减少	46,970,000.00	46,507,621.03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7,977,621.03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46,970,000.00	38,530,000.00
转增资本		-
其他减少		-
本年期末余额	1,041,201,214.12	1,011,301,063.65

注：本集团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要求，上缴国有资本收益46,970,000.00元。

(四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年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房地产收入	1,243,250,893.12	1,084,239,836.21	1,184,342,972.19	1,035,815,180.17
提供租赁、物流、仓储服务收入	1,998,585,142.75	1,842,169,716.28	2,017,823,832.15	1,907,558,317.05
实业投资	313,969,987.40	75,587,390.22	187,762,377.81	44,906,157.17
合计	3,555,806,023.27	3,001,996,942.71	3,389,929,182.53	2,988,279,654.39

(四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95,306.90	-1,621,3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		
合计	2,695,306.90	-1,621,300.00

(四十八)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5,942.00	762,850.9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2,037.82	2,973,911.1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467,981.91	62,000.00
合计	-130,002.09	3,798,762.18

(四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4,585,129.09	94,248,037.97	84,585,129.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4,585,129.09	94,248,037.97	84,585,129.0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55,502.75	
其他	6,660,523.93	22,360,236.15	6,660,523.93
合计	91,245,653.02	117,663,776.87	91,245,653.02

(五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45,007.80	160,763.21	945,007.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45,007.80	160,763.21	945,007.8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1,017,133.21	2,211,937.79	1,017,133.21
合计	1,962,141.01	2,372,701.00	1,962,141.01

(五十一)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4,604,1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账款	40,000,000.00	质押借款
存货	2,347,235,906.08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85,625,489.4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6,016,103.46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306,082,953.04	抵押借款
合计	3,019,564,552.02	

注 1：本集团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应收账款为武汉友谊副食品商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应收债权。

注 2：本集团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存货：武汉昌盛实业公司的顶琇西北湖 BC 地块(江国用(2016)第 05956 号、江国用(2016)第 05957 号)土地使用权。

注 3：本集团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汉阳区龙阳大道 36 号“顶琇广场”商业楼 1-2 层。

注 4. 本集团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有：

- (1)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武昌区中山路 515 号土地使用权；
- (2) 武汉沙鸥植物油有限公司的江岸区江海实业公司综合楼 1、2 层；
- (3) 武汉万信投资有限公司的汉西一路 95 号、汉西二路 28 号部分房产土地；
- (4) 武汉友谊副食品商业有限责任公司的保成路 6 号楼、江汉区菱角湖万达广场 A2 座 18 楼 9--22 室；

(5) 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屋、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与浦发银行武汉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6 日至 2019 年 1 月 16 日，债权抵押最高余额 3,000.00 万元；以子公司武汉邦伦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与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签订

最高额抵押合同，期间为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债权抵押最高余额 2,000.00 万元；

（6）武汉副食品商业储备有限公司以湖北晶康糖业有限公司房产土地作为抵押物，取得汉口银行借款。

（7）武汉市商业储运有限责任公司以上海市嘉定区百安公路 99 号房屋作为抵押物，取得上海银行嘉定支行借款，该资产账面价值为 25,509,116.45 元；以湖北芯诚派环保有限公司厂房作为抵押物，取得交通银行汉阳支行借款，该资产账面价值为 34,243,961.47 元。

(五十二) 或有事项

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集团外担保，集团内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额度	担保金额	尚未履行完毕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副食品商业储备有限公司	保证	30,000,000.00	16,000,000.00	14,000,000.00	2017.12.19	2020.12.19	否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友谊副食品商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8.3.16	2019.3.15	否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友谊副食品商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8.1.5	2019.1.4	否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友谊副食品商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7.11.27	2018.11.27	否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长江沙鸥植物油有限公司	保证	30,000,000.00	30,000,000.00		企业间借款		否
武汉昌盛实业有限公司	武汉昱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	650,000,000.00	570,000,000.00		2015.11.20	2018.11.16	否
武汉长江沙鸥植物油有限公司	武汉沙鸥禾丰油业有限公司	保证	3,200,000.00	3,200,000.00		2017.8.21	2018.8.20	否
武汉长江沙鸥植物油有限公司	武汉沙鸥禾丰油业有限公司	保证	2,300,000.00	2,300,000.00		2018.5.23	2019.5.22	否
武汉长江沙鸥植物油有限公司	武汉沙鸥禾丰油业有限公司	保证	3,300,000.00	3,300,000.00		2018.6.11	2019.6.10	否
武汉长江沙鸥植物油有限公司	武汉沙鸥禾丰油业有限公司	保证	6,700,000.00	6,700,000.00		2018.6.14	2019.6.13	否
武汉万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18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2018.3.15	2019.3.22	否
武汉万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7.10.27	2018.10.26	否
合计			2,594,600,000.00	2,454,600,000.00	140,000,000.00			

2. 未决诉讼

(1) 武汉市商业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山分行 2012 年 7 月 6 日、2012 年 9 月 20 日与镇赉县金囤粮食仓储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商品融资合同》，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山分行向镇赉县金囤粮食仓储有限公司合计发放贷款 2850 万元。上述合同、协议签订后截止到 2014 年 7 月 21 日，金囤公司共拖欠工行白山分行贷款本金 2919.7 万元。同时得知由武汉市商业储运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分公司负责监管下的 19100 吨水稻严重缺失。工行白山分行依靠质押物价款清收贷款本息的目标已经无法实现。工行白山分行于 2013 年 7 月 22 日向吉林省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双方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二审。二审判决金囤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2834.69 万元和相应利息；银行对剩余质押物价值 755.1 万元享有优先受偿权；武汉市商业储运有限责任公司在金囤公司不能清偿的范围内承担补充赔偿责任。武汉商储不服二审判决，申请再审，最高人民法院 2016 年 8 月 29 日下达裁定提审，并中止二审判决执行。2017 年 4 月 24 日收到最高法院第二巡回法庭的应诉通知，2017 年 11 月 14 日再审正式开庭，2018 年 4 月 3 日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的再审判决，判决公司对白山工行在镇赉金囤公司承担责任后未受偿部分债权承担 80% 的赔偿责任。公司向最高人民检察院申请抗诉，2018 年 6 月 11 日收到最高检受理通知。

②2013 年 5 月起，汉口银行通过银行承兑汇票及流动资金贷款的方式向湖北信诚和工贸有限公司在 7000 万元的最高融资余额限度内提供融资贷款，由武汉市商业储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 6000 万元的质押物监管，截至 2014 年 11 月 15 日，信诚和公司尚有 8 笔贷款共计 47,316,151.56 元本金未归还汉口银行，且上述贷款授信均已经到期。信诚和公司没有依约归还各笔到期款项，而质押物煤炭又被信诚和公司出空，汉口银行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借款人按合同约定偿还本金和利息。2016 年 3 月 31 日该案一审判决，由信诚和公司向银行共清偿本金 47,316,151.56 元及利息，武汉市商业储运有限责任公司在 6000 万元的限额内与信诚和共同承担还款责任。武汉商储上诉，2017 年 3 月 16 日二审开庭，3 月 21 日二审判决下达，维持一审判决。2017 年 4 月 7 日武汉中院立案受理汉口银行执行申请。2017 年 5 月 9 日、7 月 19 日公司已与汉口银行两次见面协商执行事宜，力争在本金范围内解决赔偿问题，但尚无实质进展。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司向最高法院第四巡回法庭申请再审，最高法 2017 年 12 月 16 日裁定提审本案，并中止原判决的执行。已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再审开庭，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

③2014 年 3 月起武汉市商业储运有限责任公司受吉林银行长春一汽支行委托分别对南京国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南京红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承兑汇票项下的质押车辆进行监管。南京国通、红腾系同一实际控制人。2014 年 10 月 27 日起，两家汽车 4S 店在二网的质押车辆被不明身份人员哄抢。我司报警后警方认为系经济纠纷不予受理。按照合同约定第三方哄抢的，监管人免责。但吉林银行认为系我司监管不力导致其质押车辆损失，遂起诉。2017 年 4 月 6 日和 17 日，公司分别收到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南京红腾、南京国通项目的起诉状，要求我司分别赔偿红腾项目损失 17837481.46 元（其中本金 12735334.24 元，截止 2016 年 10 月 21 日的利息罚息 5102147.22 元）和国通项目损失

17368065.20 元（其中本金 12178663.99 元，截止 2016 年 10 月 21 日的利息罚息 5189401.21 元），两案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组织庭前证据交换，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2017 年 3 月 19 日两次正式开庭审理，2018 年 6 月 6 日、6 月 14 日先后收到南京红腾、南京国通的一审判决，判决我司分别承担 20%的补充赔偿责任，责任限额分别为 109.35 万元和 60.9 万元。公司已提请上诉。截止 2018 年 7 月 30 日尚未二审开庭。

（2）武汉硚口天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①2013 年 6 月 8 日，武汉津粤能源有限公司与公司签定了 4,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6 月 9 日至 2013 年 7 月 8 日，合同期内利率为 1.86%（月利率）。合同到期后，武汉津粤能源有限公司仅偿还了 1,000,000 元本金，仍有 3,000,000 元本金未偿还，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借款人按合同约定偿还本金 3,000,000 元及其利息，该公司已胜诉，正在执行中。

②2014 年 3 月 31 日，第一被告叶小勇与原告签订 12,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一个月，自 2014 年 3 月 11 日至 2014 年 4 月 10 日止，月利率为 1.86%。合同到期后尚有 948 万元未偿还，公司向硚口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尚在审理中。

③2013 年 6 月 16 日，武汉中核钢结构有限公司与公司签定了 8,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6 月 17 日至 2013 年 7 月 16 日，合同期内利率为 1.86%（月利率）。合同到期后，武汉中核钢结构有限公司不能偿还金，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借款人按合同约定偿还本金 7,851,200 元整及利息。该公司已胜诉，现已进入执行阶段，拟申请对中核钢结构名下位于东西湖区面积 28,536.56 m²工业用地评估、拍卖。

④2013 年 10 月 28 日，武汉东昆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签定了 8,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8 日，合同期内利率为 1.86%（月利率）。合同到期后，武汉东昆科技有限公司不能偿还本金，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借款人按合同约定偿还本金 8,000,000 元及利息。该案经武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并出具仲裁裁定书，现已进入执行阶段，拟申请对担保人名下位于洪山区珞南街卓刀泉科技小区的商业店铺评估、拍卖。

⑤2013 年 11 月 10 日，李滨与公司签定了 5,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10 日，合同期内利率为 1.86%（月利率）。合同到期后，李滨仍有 700,000 元本金不能偿还，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借款人按合同约定偿还本金余额 700,000 元及利息。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⑥2013 年 12 月 26 日，张春梅与公司签定了 4,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4 年 1 月 26 日，合同期内利率为 1.86%（月利率）。合同到期后，张春梅仅偿还了 1,500,000 元本金，仍有 2,500,000 元本金不能偿还，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借款人按合同约定偿还本金余额 2,500,000 元整及利息。公司已基本与担保人达成意向，担保人将代垫偿还本金和部分利息。

⑦ 2015 年 8 月 2 日，武汉格瑞贸易有限公司与富商公司签定了 12,5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8 月 3 日至 2015 年 9 月 1 日，合同期内利率为 1.62%

（月利率）。合同到期后，武汉格瑞贸易有限公司不能偿还本金，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一审判决我公司胜诉，判决正在执行中。

⑧2013年12月5日，叶小勇与武汉富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商公司”，公司目前处于清算中）签订了400万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2013年12月6日至2014年2月5日，合同期内利率为1.86%（月利率）。合同到期后，叶小勇不能偿还本金，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公司已基本与担保人达成意向，担保人将代垫偿还本金和部分利息。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九、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854.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8,854.00	100.0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854.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8,854.00	100.00		

2. 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29,390,945.52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929,390,945.52	100.0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76,668,877.3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376,668,877.30	1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475,344,767.73	7,866,839.32	1,800,000.00	481,411,607.05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47,195,564.88	34,900,000.00	4,512,069.15	77,583,495.73
小计	522,540,332.61	42,766,839.32	6,312,069.15	558,995,102.7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合计	522,540,332.61	42,766,839.32	6,312,069.15	558,995,102.78

4. 营业收入及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3,324,194.52	6,121,494.67	12,426,080.63	4,333,519.22
提供场地使用费、租赁收入	13,324,194.52	6,121,494.67	12,426,080.63	4,333,519.22
(2) 其他业务小计	26,707,996.59		13,380,230.88	373,975.68
设备设施使用费、物业费、顾问费收入	26,707,996.59		13,380,230.88	373,975.68
合计	40,032,191.11	6,121,494.67	25,806,311.51	4,707,494.90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来源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2,771,300.47	3,657,054.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62,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合计	172,771,300.47	3,719,054.25

十、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1、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不一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收资本 528,099,602.70 元，比注册资本 613,648,100.00 元少 85,548,497.30 元，差异的主要原因系 2007 年根据武汉市国资委要求将部分国有资本无偿划转到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2、本集团的涉税事项以主管税务机关税收清算（清结）报告为准。